

附件3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提纲)

部门名称：（公章）

填报人：余鹏涛

联系电话：0751-2259930

填报日期：2026.03.27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 拟订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 组织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 落实国家、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

险监测评估。

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7. 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9. 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0. 指导乡镇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1. 负责全县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 研究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3. 贯彻执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订促进我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职能转变

县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三）部门构成

局本部内设机构有八个，分别是办公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财务股、法规与综合监督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卫生应急办公室）、医政股（中医股）、基层卫生健康股、妇幼健康与宣传股。以及局下属单位分别是新丰县计划生育协会、新丰

县卫生进修学校、新丰县人口监测服务中心、新丰县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卫生院、新丰县梅坑镇卫生院、新丰县黄礫镇卫生院、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卫生院、新丰县遥田镇卫生院、新丰县回龙镇卫生院、新丰县人民医院、新丰县中医院、新丰县妇幼保健院、新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卫生监督所）、新丰县 120 急救中心。

（四）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强化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根基。一是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各级党组织充分利用党组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等方式强化学习，党工委（党组）及下属各单位领导班子共查摆问题 29 个，领导班子成员共查摆问题 117 个。问题清单全面按期完成销号并顺利通过督查组评估。**二是**落实党内政治生活，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完成述职评议、民主生活会等，各支部开展主题党日 12 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部署、专题会、督查各 1 次，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三是**做好党务工作，书记培训 1 次，吸收新党员 2 人，党员志愿服务 146 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签订责任书、排查风险 1 次，召开 3 次廉政会议，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谈心谈话 24 次。

2.加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一是强化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成立县医共体总医院党委并完成组成人员任命，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确保党委在医共体改革发展中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核心引领作用。**二是**统一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11 月 14 日，

全面完成 9 家医疗卫生机构法定代表人变更，明确各成员单位法人资格、机构性质、职工身份、投入保障及功能定位、职责任务保持不变，法定代表人统一由县人民医院院长兼任。**三是**深化人财物统筹管理。修订《新丰县县域医共体章程》，出台行政议事决策管理办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权责清单，健全内部治理体系；调配 9 名人员至医共体集中办公室办公，完成各分院资产清查，为“六统一”管理奠定基础。**四是**加快中心药房规范化建设。上线医共体信息系统审方中心及前置处方审核模块，配备 1 名常驻药师、1 名轮换药师开展工作，有效提升处方质量、保障患者用药安全；截至目前，医共体药品总目录涵盖 987 个品种、1306 个品规，各单位目录重合度超 91%，计划在新一轮采购周期完成整合统一。**五是**强化资源共享协同效应。2025 年，医共体五大资源共享中心累计完成医学影像诊断、心电诊断及远程会诊 933 例，消毒供应医疗器械 10 万余件；组建 11 个县级质控中心，制定统一检查检验质控标准，实现 423 项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切实减轻患者重复检查负担。**六是**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设立医共体转诊与连续性服务管理中心，建立双向转诊绿色通道，提供全流程连续性诊疗服务；2025 年 1—9 月，医共体内上转患者 427 例、下转 247 例，分级诊疗格局初步形成。**七是**深化“组团式”帮扶。截至目前，医共体分 3 个片区组建 7 个帮扶团队，选派县级医务人员 406 人次下沉基层，累计完成门诊诊疗 1092 人次、住院诊疗 337 人次、教学查房 246 次，有效带动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3.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一是加强业务检查指导。

组织县级公共卫生机构专家到各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及绩效评价，对各基层医疗机构和专业指导机构开展 12 次月考，完成 4 次交叉质控，进一步提高医务人员服务能力和档案质量。二是提升服务技能水平。举办县级基公项目培训班，培训 142 人次，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 184324 份，建档率为 94.48%；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9.61%；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完成率 115.06%；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完成率 111.52%。三是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组建 39 个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全人群家庭医生签约率为 53.89%，重点人群签约率为 88.53%。四是扎实开展薪火培基项目。全县基层医务人员共 555 人参与“薪火培基”培训，参与率为 97.14%，培训通过率为 96.94%。

4.抓实基孔肯雅热疫情防控工作。一是激活应急指挥体系。县领导靠前调度督导，制定防控预案强化防控。二是落实“逢热必检”“逢疑必检”。2025 年，全县共处置 7 起基孔肯雅热疫情，均按《广东省基孔肯雅热本地疫情处置工作技术指引（2025 年第二版）》开展各项处置工作。三是全面开展爱国卫生与灭蚊行动。动员 5.8 万余人次，排查孳生地 31.82 平方公里，清垃圾 350 吨、消杀 27.72 平方公里。四是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制定《新丰县应急消杀队伍建设标准》，组建了县、镇、村三级消杀队伍 1284 人，学校消杀队伍 458 人。储备消杀器械 1034 台、消杀药剂 3493 升、灭幼剂 499 公斤。累计监督检查各类单位 148 间，下达整改意见书 43 份。

5.加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工作。2025 年，组织县直 3 家

公立医院赴陕西、江西等地 4 所医学院校开展专场招聘，发布 47 个专业技术岗位，推广人才引进举荐奖，吸引医疗人才到新工作。截至目前，已引进 33 人入编我县医疗卫生机构工作；同步推进订单式定向培养，8 名医学定向毕业生已入编乡镇卫生院工作。

6.健全“一老一小”服务体系。一是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持续扩大医养服务规模，新丰县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遥田镇卫生院、回龙镇中心卫生院共 6 间医疗机构提供医养结合服务，占比 60%；开放医养结合床位 238 张，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率 67.43%（目标 40%）。其中丰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新“日间托管”模式获中国人口报、健康报、广东卫生健康报、韶关日报等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媒体报道。二是强化出生缺陷防控。2025 年，完成地贫筛查 958 人、唐氏筛查 593 人、结构畸形筛查 744 人，产前筛查完成率 100%；新生儿听力筛查 822 人、疾病筛查 818 人，筛查完成率 100%。三是推进妇女“两癌”筛查，完成乳腺癌 3245 人、宫颈癌 3225 人，任务完成率 100%。四是落实 HPV 疫苗接种，2024 学年初一女生首剂接种 1368 人（知晓率 98.2%），第二剂次接种工作正在进行中。四是全面开展育儿补贴审核发放工作，效减轻家庭育儿经济压力，截至目前完成 6413 人审核发放，发放金额合计 2046.63 万元。

我局明确各相关单位的工作要求，强化各类支持性环境的内在联系和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的引领作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五）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年初预算。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收入 15629.1682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654.1682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7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2025 年部门年初预算支出 15629.168234 万元。本级财力安排支出 15629.168234，其中，基本支出 9546.769 万元，项目支出 6082.3992 万元。

2. 年终决算。2025 年支出数 53435.373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76.5970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99.876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人员经费 26106.49756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2936.613598 万元，项目支出 15287.657205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新丰县卫生健康局制定了《新丰县卫生健康局财务管理制度》（新卫函〔2023〕68 号）、《差旅费和公务接待费审批、核报制度》（新卫函〔2023〕68 号）、《公务用车管理制度》（新卫〔2019〕19 号）、《关于修订<新丰县卫生健康系统政府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通知》（新卫函〔2022〕29 号）、《新丰县卫生健康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我单位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做好资

金绩效管理工作，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及时做好预算、决算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经济性分析

执行绩效评价体系，从以下反映我单位绩效工作：一是要加大支出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公车管理及差旅费、会议费管理，厉行节约，逐年降低财政运行成本。二是严格预算约束做好增收节支，极力控制非生产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肃财经纪律，坚决反对铺张浪费。三是加强预算执行，建立健全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四是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政府性债务风险。

2.效率性分析

（1）提高全局意识。机关职工全面增强厉行节约、减少行政成本的意识，强化危机感和责任感，提高工作效率，有效降低机关运行经费。

（2）加强对公务车辆的管理。规范和控制公务用车、修理、用油等行为；因公出差最大限度地拼公车，提高单车使用效率。

（3）加强对会议经费的管理。按要求尽量精简会议，控制会议时间、规模、人数，会议的人数及标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4）加强对培训及差旅费的审批管理。严格控制培训

规模；实施出差申报层层审批制，从严审批，控制出差人数和天数，严禁无实质内容、无明确公务目的的差旅活动，工作要有计划，除特办急办的事项外，尽量将需要出差的事项整合办理。

3.效益性分析

2025 年，我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在卫生健康工委和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在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三纪检组的监督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挖掘增收潜力，坚持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我局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明确发展目标和工作思路，把卫生健康战略意图编织成了发展蓝图。

（三）自评结论

2025 年年度部门分工明确，各股室各司其职，完成相应的任务要求。部门规划的相关程度适当，并将任务落到实处。部门整体制度保障的完善程度较为完善，部门资金内部管理机制的较为健全。总体来说，2025 年，新丰县卫生健康系统医疗服务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县域医共体建设效果进一步彰显，医疗条件不断改善、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医疗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各方面取得不错的成绩。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一）人才队伍建设存在困难。一是医疗卫生人才引进

困难。因为我县薪酬偏低，影像医学等紧缺专业难招聘，常出现无人报名或放弃体检情况；人才引进配套经费不足，县级财政年预算 2 万元，实际需 12 万元，缺口 10 万元。二是人才培养机制不完善。培训资源不足，受资金、技术制约，缺乏丰富课程和先进设备。职业发展空间窄，学科薄弱、高端设备和复杂病例少，致使人才流向上级医院。

（二）公共卫生专业技术能力相对不足。全县公共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偏少，能力相对不足。特别是县级公立医院，部分公共卫生专业人员业务能力较弱，全县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有待加强。

（三）执法监管能力较为薄弱。一是体制机制有待衔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与卫生监督所尚处于合并过渡期，后续人员调配、经费保障、装备配置等配套机制尚未健全完善。二是监管手段较为传统单一。卫生综合监管信息化建设进程相对滞后，技术支撑能力不足，非现场监管、智慧监管等新型手段应用缺乏，监管效率难以有效提升。

（二）改进意见

一是积极争取加大财政对卫生健康投入力度，完善财政对公立医院在人才培养、设备购置等方面投入。二是积极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卫生健康信息系统建设投入力度。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行业部门支持，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提高医疗服务整体水平。四是提升医疗机构信息化服务水平。